

处罚信息公开表（2022-5.6）

序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案件名称	违法企业名称或违法自然人姓名	法定代表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	作出处罚的机关名称和日期
20	揭西市监处罚（2022）47号	揭西县棉湖宝航五金加工厂涉嫌加工生产销售经检验不合格电源插座案	揭西县棉湖宝航五金加工厂	陈晓坤	当事人加工生产销售经检验不合格电源插座及在该产品上伪造厂名，被抽检同批次电源插座共赚了人民币70元，总货值是人民币1330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四十九条和第五十三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主动履行	揭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5.18
21	揭西市监处罚（2022）49号	揭西县河婆艺佳电子厂涉嫌加工生产销售经检验不合格电蚊拍案	揭西县河婆艺佳电子厂		当事人加工生产销售经检验不合格电蚊拍，当事人被抽检不合格同批次电蚊拍共赚了人民币6元，总货值是人民币110.76元。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四十九	主动履行	揭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6.02